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東區復興路1號
承辦人：楊翰傑
電話：035263808#213
電子信箱：021209@ems.hccg.gov.tw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都建字第11402109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年12月17日國署營字第11412261381號營造業淨值申報系統正式上線
(376580000A_1140210905_ATTACH1.pdf)

主旨：有關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建置「營造業淨值及承攬總額申報作業系統」於115年1月1日正式上線本府配合辦理及本府營造業申請案改為少紙化方式辦理，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4年12月17日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國署營字第11412261381號函辦理。
- 二、為簡化程序、提高工作效率本市營造業修改辦理方式如下：
- 三、於新線上申請入口專區上傳相關附件申請送件後檢附紙本綜合營造業（專業營造業、土木包工業）申請登記函、（許可或變更登記）申請書3份或專任工程人員（主任技師、主任建築師）資格證明書3份，再向本府申請。
- 四、全國建築管理資訊系統入口網網址：「<https://cloudbm.nlma.gov.tw/CPTL/index.jsp>」新線上申請入口專區。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新竹辦事處、新竹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府都市發展處(建築管理科)(含附件) 電子公文
交換章
2026/01/09 09:20:55

裝

訂

線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地址：540204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38號
聯絡人：陳守勝
聯絡電話：049-2352911#253
電子郵件：secret174@nlma.gov.tw
傳真：049-2352701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17日
發文字號：國署營字第114122613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1141246028_11412261381_114D2056092-01.pdf)

主旨：有關本署建置「營造業淨值及承攬總額申報作業系統」於
115年1月1日正式上線，請貴府宣傳輔導周知所轄營造業
依規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營造業承攬工程造業限額工程規模範圍申報淨值及
依定期間承攬總額認定辦法」辦理。
- 二、本署於112年度完成旨揭淨值申報系統，並於今(114)年於
旨案辦理2場次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教育訓練及各地
方主管機關之營造業從業人員上線講習，爰本系統正式上
線日期訂於115年1月1日起。
- 三、請貴府宣傳輔導所轄營造業者，目前可於線上熟悉系統，
以利縮短申報期間送件時程，並於申報期間採用旨揭系統
送件。如有旨揭系統上操作問題可參閱函附使用手冊(簡
報)、教育訓練影音檔(網址：<https://youtu.be/sfLKi-1kwhM>)，或撥打客服專線：02-27485205。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副本：電文
2025/12/18
交換章

裝

訂

線

